

根除电表遭篡改问题 建议拟定标准作业程序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上午十一时六分

(吉隆坡18日讯) 大马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 (AWER) 建议拟定标准作业程序 (SOP), 以便简化和加速根除电表遭篡改的问题。

大马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主席比亚拉发表文告说, 根据该协会与各方的会谈, 发现有一些不法商家出售和提供篡改电表的设备和服务。

他指出, 一般常见的电表篡改行为, 包括把弯曲电盘 (disc bending) 置放特殊磁铁于电表上或篡改电表的度盘 (meter dials) 等。

他说, 实际上政府已经提供法律管道予国能, 以对那些篡改电表的户采取行动。

1990年电力供应法 (447法令) 已明确规定电表篡改的类型和证据的收集。不过, 如果是电表坏了 (不曾篡改), 国能只被允许追算3个月的电费。

他说, 不幸的是报章上报导的大多数案例显示, 国能有许多不同的程序来处理电表曾被篡改问题。

他继称, 该协会几个月前曾向能源、绿色工艺与水务部、能源委员会以及国能建议, 拟定标准作业程序以便能简化和加速根除电表遭篡改的问题。

其中的建议包括:

- I.进行调查时, 国能的员工须至少有一位能源委员会的执法人员陪同在场。例如, 国能员工在记录电表的照片和篡改情况时, 必须有能源委员会执法人员在场。这是为了确保没有任何一方质疑或争议调查过程。
- II.由于能源委员会的执法人员现场, 有关人员必须确保涉嫌曾遭篡改的电表被送去测试 (testing) 和验证 (verification), 而且必须由独立的实验室进行验证。
- III.一旦证实电表曾被篡改, 国能可向该用户追偿欠款。但是, 欠款的计算公式必须统一以及须获得能源委员会批准。

部门网站应上载作业程序

他说, 此标准作业程序一定要上载到相关部门的网站, 并且发布让人们知道, 以消除各方的疑虑。“人们必须明白, 偷电是违法的。如果不解决偷电的问题, 我们都需在我们每月的电费里, 间接性地替这些不负责任的户偿还电费。”

他解释, 这是因为当这些不负责任的户偷电时, 国能会将这些电力损失解读为在电力输送过程 (electricity transmission process) 里流失的电力 (electricity system loss)。

“我们的电费率有计算这电力损失在内。与此同时, 标准作业程序可以防止无辜的人被错误地指控曾经偷电。”

他说，该协会也获悉，能源委员会以及能源、绿色工艺与水务部正检讨国能所执行的调查程序。“此外，我们也建议增加能源委员会的执法人员人数，以便能源委员会有足够地执法人员执行1990年电力供应法所赋予的执法权力。”

“这些执法人员也将需要进行其他的职责如取缔冒牌的电器产品或赝品。”

光华日报 - 世界历史最悠久的民营华文报

光华电子新闻版权所有 © 2007-2010 Kwong Wah e-Newspaper. All rights reserved by [Kwong Wah Yit Poh Press Berhad](#)

sit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by [Websmith ATP](#)